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 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 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Xi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6)

關於河北移動數字電視項目 之合作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澤與河北廣電移動數字電視有限責任公司(經國家主管部門批准於中國河北省全省營運地面移動數字電視的公司)訂立合作協議。

本公告由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刊發,以持續讓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本公司之最新業務發展。

合作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中澤明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澤」)與河北廣電移動數字電視有限責任公司(「河北移動數字電視」)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據此,雙方將就發展和完善河北省移動數字電視網路展開全面合作,利用移動數字電視網路及終端覆蓋,普及移動人口觀看數字電視節目,同時開展包括廣告在內的各項業務的運營,擴展移動數字電視的業務和地區覆蓋範圍。合作將持續15年,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根據合作協議,河北移動數字電視提供移動數字電視的發射平臺、頻點資源、節目資源及目前已有的終端設備,北京中澤經營河北移動數字電視信號覆蓋的所有地區的電視運營業務。合作協議簽訂後3年內為項目開發期,北京中澤將於首年自項目所產生總收入中向河北移動數字電視撥付資源利用及系統維護費人民幣4,000,000元、次年人民幣5,000,000元及第三年人民幣6,000,000元。於3年開發期後,北京中澤分佔項目總收入的80%,河北移動數字電視分佔項目總收入的20%(其中其年度基本費用不低於人民幣5,000,000元)。合作協議訂有雙方合作之一般原則。進一步技術合作之詳細條款將視雙方訂立具體合約而定。

訂立合作協議的優點

本集團亦已訂立商業合作協議,分別在中國安徽、河北、江西及山西四省提供有線數字電視雙向改造設備及服務,並發展及經營增值服務。此外,本集團近期已正式推出有線數字電視增值服務。在中國政府對電訊網、廣播電視網及互聯網融合(三網融合)的大力支持下,董事會認為河北移動數字電視與本集團訂立合作協議以及就未來合作及業務安排建立的夥伴關係將使得彼此各自的優勢得以互補。透過合作,本集團得以將其經營影響力滲透至移動數字電視市場。此外,透過與獲授權的河北移動數字電視進行合作,本集團將成為從事建設先進移動數字廣播傳送系統的運營商。

一般資料

河北移動數字電視為獲國家主管部門授權運營河北省全境地面移動數字電視的公司。其涵蓋的運營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公交車無線移動數字電視廣播、公交電子站牌無線數字電視廣播、樓宇無線數字電視廣播、戶外無線移動電視廣播、校園無線移動數字電視廣播、醫院無線移動數字電視廣播、火車站無線數字電視廣播、飛機場無線數字電視廣播、公共地面無線數字電視廣播等項目。業務運營的地區包括河北省石家莊、秦皇島、唐山、保定、邢臺、邯鄲、滄州、張家口、衡水、承德、廊坊等11個地市,以及全國200家高校。

訂立合作協議乃按照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進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 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 第十九章,訂立合作協議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的交易。

承董事會命 恒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肖彦**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肖彥先生(行政總裁)、馮永明先生及李濤先生;非執行董 事徐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董石先生及胡定東先生組成。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與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hengxinchina.com.hk。